

项目编号：TCZB-AK-2026-015



安康市中心医院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安康市中心医院

代理机构：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磋商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CZB-AK-2026-015

项目名称：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79,039.28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安康市中心医院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79,039.2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79,039.2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医疗卫生用房施工	住院综合楼外立面改造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79,039.2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0 日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市中心医院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有融资意向的投标企业请自行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完善相关信息, <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5)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6)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安康市中心医院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

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已缴存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9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本项目为线上不见面开标，请于 2026 年 09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00 秒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不见面开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中心医院

地址：金州南路 185 号

联系方式：199091505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黄沟路兴科明珠商铺 4-03

联系方式：199915100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19991510067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07 日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单位：安康市中心医院
2. 监督机构：安康市财政局
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的统称。
5.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六部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5 日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磋商组织机构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以书面形式寄送给有关购买文件的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所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磋商组织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为使供应商编写磋商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磋商组织机构可以酌情延长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4. 质疑提出与答复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业务受理时间为工作日的 08:30 至 17:30。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信息：安康市中心医院

地址：金州南路 85 号

联系方式：0915-328430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黄沟路兴科明珠商铺 4-03

联系方式：19991510067

邮 箱：932142619@qq.com

5.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采购文件视为无效。采购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政府采购行为使用。

7. 各供应商应认真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如有问题或异议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采购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8.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要求

1. **磋商内容：**安康市中心医院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外立面改造项目；

2. 磋商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已缴存 1 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资质并加盖公章。

3. 合格的工程

(1) 工程项目建设依据：采购人已提供施工图设计，其他资料齐全，可满足施工需要。

(2)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①工程范围：详见施工设计图及工程量清单。

②质量标准：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投标单位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作为施工依据。

③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投标单位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投标单位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投标单位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 5%支付赔偿金。

④本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100 日内。

⑤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确认后，承包人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承包人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1)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2) 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或无故障碍、阻止。

3) 不可抗力。

⑥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工期每推延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5%。

采购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违约金。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

⑦工程提前，采购人不支付投标单位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和提前竣工奖。

(3) 踏勘现场

①由投标单位自行现场踏勘，投标单位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未踏勘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投标单位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单位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③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单位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投标单位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单位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 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 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网站对资质文件、响应文件中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响应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①查询渠道：磋商小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②查询截止时点：磋商文件发售期至响应截止时间前；

③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响应人提供在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响应单位鲜章），并附在响应文件中；

④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其响应无效；

⑤特别说明：响应人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成交资格。

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组织单位发售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①磋商响应函

②投标报价表

③资格证明文件

- ④商务响应
- ⑤供应商基本情况
- ⑥磋商响应方案
- ⑦供应商承诺书
- ⑧其他证明资料

(2) 磋商报价:

①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工程的实际，依据磋商文件所附澄清和修改通知，根据企业自身情况、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自主报价。

②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③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是完成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该工程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施工设备使用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支出，以及投标人在投标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工程所在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施工环境和地方不良势力的影响，停水、停电及发包人原因造成停窝工在连续 48 小时以内的损失、国家政策调整、金融汇率以及银行存款利率变化等风险等全部费用。

④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风险，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合同价格调整因素和方法、设计变更、工程量偏差调整办法和不可抗力因素外，投标人应自行测算施工期间的所有风险费用，并计入磋商报价，凡因投标人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⑤磋商报价应考虑的有关风险

投标人报价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周围影响施工的环境、水电供应、临时住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价款调整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现的与工程计价有关的任何因素均应考虑在磋商报价中。

⑥编制报价的有关约定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措施项目中凡属周转使用的设备、材料，均应按单次使用摊销量报价。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3)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6. 磋商费用自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磋商。

8.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9.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 $\text{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审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

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四、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此内容请着重阅读）

1. 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的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

（3） 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 关于报名

（1） 报名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磋商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

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电子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3. 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①电子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②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③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4. 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 文件递交

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提交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文件开启与解密

①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不见面开标系统自行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涉及到二次报价的，一定主锁报价，只有主锁才有签章功能，二次报价才能完成。

②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③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a.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 b.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 c. 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 d.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

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②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须委派代表出席开标现场。

③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页面网址

（<http://219.145.206.209/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供应商”身份，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供应商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供应

商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④开标签到：供应商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⑤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文件，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20 分钟（如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文件，视为无效文件），供应商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文件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工作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⑥磋商小组将分别与每位供应商远程进行磋商，请及时关注不见面开播大厅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⑦磋商结束后，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签章，系统按照评标规则自动排序。

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 a. 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 b. 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 c. 点击网上报价；
- d. 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 e. 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确认无误如图：



- f. 提交。

(8) 相关操作培训请关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

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远程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供应商版)》。

⑨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 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⑩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五、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联系，故障在 2 小时内可修复的，可延续电子开标评标流程；2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由采购人根据《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化交易应急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选择处理方法。

六、磋商机构及职能

1. 磋商组织单位组织磋商、评审工作，整个磋商过程接受监督单位的监督和管理，磋商组织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不见面开标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平、公正，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办法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5) 参与磋商结果报告的起草；

(6) 配合磋商组织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3. 磋商小组的职能：

(1) 审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的资质文件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2) 与各供应商就磋商响应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的磋商报价、同类业绩、商务响应等进行谈判。

(3) 依据磋商文件，并视磋商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供应商。

(4) 排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5) 协商处理磋商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4. 竞争性磋商开始时，磋商组织单位依据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顺序，先将各供应商的第一次磋商报价及有关内容进行汇总。

5. 竞争性磋商开始后，直到与成交的供应商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供应商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磋商评审办法及内容

1. 磋商评审原则：

(1) 磋商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 采用同一程序和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评估。

2. 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但不限于）之一者按无效文件处理：**

(1) 磋商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不一致的；

(2) 磋商响应文件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供应商第一次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4) 工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5) 投标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响应、缺项的；

(7) 其他情况：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4. 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记录第一次磋商报价、供应商资质审查、磋商过程、磋商承诺、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等阶段。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2) 第一次报价：将各参加竞争性磋商单位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工期等内容进行填报汇总。

(3) 磋商过程：磋商小组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服务内容、商务、报价等内容进行一对一的磋商。各供应商就磋商中的商务、价格、服务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服务范围内。磋商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4) 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根据二次报价、磋商澄清、承诺及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最后的评审工作。

6. 评标办法及内容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评审因素	内 容	分值
投标报价 (30 分)	根据投标价评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经评审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评审委员会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0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地点、付款、工期、质量要求、技术及商务要求等方面进行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了得 5 分；每有一条未响应或未作详细说明的扣 1 分。	5
施工方案 (45 分)	1.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保证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①质量目标；②质量保证措施；③质量管理措施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6
	2.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保证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 ①施工安全生产目标；②安全生产保证体系；③安全生产技术措施等。	6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3.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内容包含：①文明施工的技术措施；②环境保护措施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4
	4.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包含：①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②进度计划保证措施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4
	5. 施工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工程施工方案，内容包含：①工程重难点及解决措施；②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③施工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9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9
	6. 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和劳动力安排计划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和劳动力安排计划，内容包含：①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②劳动力安排计划等。	4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7.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 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风险预测方案，内容包含：①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措施②事故应急预案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4
	8.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情况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情况，内容包含：①新材料的应用情况；②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应用情况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4
	9. 保修承诺 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保修承诺，内容包含：①工程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承诺；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响应时间等。 评审标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2 分，评审内容有缺陷的根据情况扣分，扣完为止。	4
项目组成人员 (15 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拟组建项目管理机构，并提供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同时附其身份证等相关证书证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	15

	的计 2 分, 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计 5 分; 2) 技术负责人: 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计 2 分, 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计 5 分; 3) 项目组其他成员: 拟投入的质量员、施工员、资料员、材料员、专职安全员配备齐全, 且每人具备有效的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专职安全员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证) 计 5 分, 任一岗位人员不满足要求的扣 1 分, 本项总分扣完为止。 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5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 (2023 年 09 月至今) 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 每份有效业绩计 2.5 分, 最多得 5 分。 注: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响应文件中需附中标 (成交) 通知书及施工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其中施工合同至少应包含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 否则不予认可。	5
备注	评审内容“缺陷”是指: 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的, 或逻辑错误的, 或缺少关键节点, 或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 或表述内容不完整, 或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每有一项要求的方案内容有一处描述不切合项目实际的, 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7.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有关规定。

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

形的(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A.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B.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C.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其中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③供应商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

【2019】19 号) 的规定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的规定为准。

3)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 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未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的或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 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 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 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否则不予优惠。

(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①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 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 最高为 10%),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工程采购项目: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 价格给予 3% 的扣除(不重复优惠, 最高为 3%),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③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

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 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 实行优惠。

（4）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中标（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 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5）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 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 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 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 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

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9. 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人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投标价格低的；
-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 (3) 服务承诺优的。

八、确定成交单位

1. 依据评审结果写出磋商结果报告，送采购人。
2.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采购人在审查磋商结果报告的基础上确定成交单位，磋商组织单位接到回复后，向确定的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合同

1.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与成交单位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单位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监督机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十、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及其他费用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收取，由成交单位支付。

公司名称：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103663136244

开户行：中国银行安康分行营业部

税号：9161090233861830X1

（转账请备注 XXX 项目代理服务费）

十一、其它

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有效磋商响应文件不足三家时，经请示监督机构同意后，继续磋商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2. 特殊情况处理：当全部报价均超出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磋商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人又无力追加，磋商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磋商失败。

3. 磋商开始到成交单位确定前，磋商小组、采购单位及有关人员要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一方不得向与评审无关的单位和人员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它信息。否则，按政府采购有关处罚条款进行相应的处罚。

4.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格式第六部分）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第三部分 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铲除涂料层、外墙真石漆、窗防护网油漆、新增铝合金百叶空调架、墙、柱面一般抹灰等内容。

二、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一、建设地点：安康市中心医院南院区。

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0 日内。

三、付款方式：

1. 项目主要材料到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项目完成审计结算后，依据审计审定结算价，一次性付清剩余全部款项。

2.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行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未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违约责任。

3. 质保期按照国家现行政策法规执行。

四、工程质量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现行验评标准执行。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五、技术及商务要求

1. 严格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全部施工内容，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2.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3. 按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负责；

4. 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5. 工程所选的材料符合磋商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要求的技术标准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规定；

6.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并提供完整的验收申请材料，申请材料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结论或整改意见；

7. 若验收结论为不合格承包人应在规定时限内进行整改，整改完毕后再向发包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发包人应按照验收质量、标准等相关要

求择机进行再次验收；

8.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无法整改完毕或再次验收结论仍为不合格，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若两次验收均不合格，发包人将有权无限期延迟项目验收时间，延长期限视情而定。

9. 严格按照设计及质量要求，根据清单内容完成此项工程，达到国家行业标准及采购方使用标准。

六、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就施工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因成交单位原因未能在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人承担和赔偿。

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陕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五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

甲方： _____ 安康市中心医院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定_____为施工企业，双方就本项目施工协商一致，具体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安康市中心医院南院区

3. 工程内容：

4.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最高限价所涉及的全部内容。

二、工期： 天， 年 月 日开工， 年 月 日竣工。

三、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保期一年。

四、合同价款：（大写）： 小写¥： 元。

五、工程款支付方式

1、项目主要材料到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项目完成审计结算后，依据审计审定结算价，一次性付清剩余全部款项。

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行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未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违约责任。

3、质保期按照国家现行政策法规执行。

六、安全保证

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按国家相关施工质量要求的规定，保证科学合理安全施工，加强现场安全管理，按流程工艺施工。保证人、财、物安全，杜绝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如发生安全事故，全部责任由乙方负责。

七、双方职责

1. 甲方：

1.1 开工前 7 天，为承包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

1.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1.3 派遣____同志为甲方代表协调现场施工相关事宜。

1.4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1.5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

2.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2.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污染医院环境，建筑垃圾须及时清理。

2.3 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及产生的纠纷和赔偿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2.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施工人员和设备必须在 7 天内撤离施工现场。

2.5 乙方应对工程的质量负责，应做好设备、器材的防盗等保护工作至验收交付甲方时为止。

2.6 乙方派现场负责人_____负责现场施工工作。

八、双方违约责任

8.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8.3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按照每延误一天扣除合同价价款万分之五费用，作为违约金。

8.4 因甲方原因导致付款延误的，按照每延误一天扣除合同价价款万分之五费用，作为违约金。

九、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依法向辖区所在地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十、验收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后，甲乙双方双方组织验收。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按要求及现行施工规范标准施工，达到验收标准。未达到标准 的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或返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乙方必须按时完工。

2. 甲方要按协议要求及时支付合同款，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全部负责。

十二、其他

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 策性规定。

2. 此协议签订后，双方均应认真履行，否则按合同法相关规定视为违约。

3. 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安康市中心医院
代理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 户 行：
账 号：
公司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责任书》

甲方：安康市中心医院

乙方：

为了加强承发包工程和临时用工的安全管理，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保证人身、设备安全，确保施工期间，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工程和临时性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意见一致，自愿参加如下安全生产协议，并作为工程外合同的必要补充条件：

第一条：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指定的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

第二条：甲方承担的安全责任、权利：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二）甲方管理人员有权制止乙方工作人员违规作业，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三）甲方有权对安全意识差，不听安全生产指挥的乙方人员责令退场

第三条：乙方承担的安全责任、权利：

（一）乙方是外包工程，临时工作的安全生产的直接责任人，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二）乙方应对工程现场的行为完全负责，乙方工作人员不得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能疲劳作业，并按规定做好保护工作；

（三）乙方在工程现场人员必须配备齐全安全防护用品，不能满足安全工程需要时，人员不得进入工程现场。

第四条：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和服从现场安全规定及管理，在施工现场必须做到：

（一）操作前不得喝酒，在禁止吸烟的区域不得吸烟；

（二）未经甲方施工负责人批准，不得随便拆除已架设的安全防护设

施及安全装置和标牌；

（三）不得私自乱接电线，保护工地上临时用电，确保用电安全；

（四）不得在工程现场使用明火，如施工需要，须在获得甲方许可的前提下进行，并安排专人监护，现场放置灭火器材；

（五）在施工中，乙方应遵章守纪，安全施工，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其责任、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

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TCZB-AK-2026-015

安康市中心医院③住院综合楼（原外科大楼） 外立面改造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 间：

目 录

(包含以下内容)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投标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商务响应
-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
- 六、磋商响应方案
- 七、供应商承诺书
- 八、其他证明资料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全称：（印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

项目编号： TCZB-AK-2026-015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总价）	工期	备注
安康市中心医院③ 住院综合楼（原外科 大楼）外立面改造项 目			
	总价（大写）：人民币元。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部分“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页填报工程量清单，包括工程量清单说明、投标报价说明及工程量清单各项表格。

三、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投标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近半年资信证明）；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至少已缴存1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参保缴费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评标委员会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出具声明书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说明：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四、商务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对商务要求	备注

注：根据付款、交付、验收、后期服务及合同条款等要求，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

表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本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体系认证情况	说明：通过的认证体系、通过时间及运行状况。					
备 注	在本表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全本）、（并加盖单位章）、施工资质证书副本（全本）（并加盖单位章）、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全本）（并加盖单位章）、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章）。					

表2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岗位证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附件1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资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注册证书、资格证、安全生产考核证、身份证复印件。附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承诺书。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职 称		公司单位 职 务		拟在本工程担 任职务	
毕业学校	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学校____专 业，学制____年				
经 历					
____年~ ____年	参加过的工程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发包人及 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任 职项目 状况	项目名称				
	担任职位				
	可以调离日期				
备 注					

注：1、本表后人员应与前表所附人员一致。

2、目前未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工作内容。

附 2：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拟派的一名技术负责人应附与本工程专业一致中级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证、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姓 名		年 龄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 毕 业 于 学 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 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六、磋商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注：依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评审办法进行编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评审办法及评审内容。

七、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陕西安康天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其有利的）

附件 1: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2：（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 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3：（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 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